

股票代碼：627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5號5樓  
電 話：(02)2698-0098**

##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7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19
(四)關係人交易		20~21
(五)質押之資產		22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九)其他		22
(十)附註揭露事項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3
(十一)營運財務資訊		23~24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100.9.30		99.9.30			100.9.30		99.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一))	\$ 386,653	13	994,845	32	21-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二))	-	-	5,562	-	2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三))	27,649	1	15,198	-	2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三))	513,559	18	780,750	25	2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三)及四)	15,394	1	11,951	-	21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五)	83,959	3	2,957	-	2170				
存貨(附註二及三(四))	834,839	29	514,564	16	2210				
其他流動資產	46,568	2	18,617	1	2240				
<b>流動資產合計</b>	<b>1,908,621</b>	<b>65</b>	<b>2,344,444</b>	<b>74</b>	2280				
<b>基金及投資</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二))	-	-	20,000	1	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二))	632,234	22	363,146	11	28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二))	3,988	-	5,223	-	2820				
其他基金	1,510	-	1,243	-	2880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b>637,732</b>	<b>22</b>	<b>389,612</b>	<b>12</b>					
<b>固定資產(附註五)</b>									
成 本									
土地	6,597	-	6,597	-	3110				
房屋及建築	75,468	3	75,468	2					
辦公設備	21,167	1	20,168	1					
其他設備	17,194	-	24,259	1					
	120,426	4	126,492	4	3211				
減：累積折舊	(41,536)	(1)	(46,014)	(1)	3213				
<b>固定資產淨額</b>	<b>78,890</b>	<b>3</b>	<b>80,478</b>	<b>3</b>	3220				
					3240				
<b>無形資產</b>									
專門技術(附註二及三(六))	262,776	9	308,447	10	3310				
<b>無形資產合計</b>	<b>262,776</b>	<b>9</b>	<b>308,447</b>	<b>10</b>	3320				
<b>其他資產</b>					3350				
出租資產(附註三(五))	23,373	1	23,771	1	3450				
存出保證金	3,177	-	6,930	-	3420				
遞延費用	3,619	-	5,093	-					
<b>其他資產合計</b>	<b>30,169</b>	<b>1</b>	<b>35,794</b>	<b>1</b>	3610				
<b>資產總計</b>	<b>\$ 2,918,188</b>	<b>100</b>	<b>3,158,775</b>	<b>100</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流動負債</b>									
應付票據	\$ 2,693	-							
應付帳款	310,397	1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	240,716	8							
應付所得稅	13,898	-							
應付費用	50,849	2							
其他應付款項	52,503	2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	906	-							
其他流動負債	2,478	-							
<b>流動負債合計</b>	<b>674,440</b>	<b>23</b>	<b>1,028,944</b>	<b>33</b>					
<b>其他負債</b>									
應計退休金負債	9,406	1							
存入保證金	166	-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	3,587	-							
<b>其他負債合計</b>	<b>13,159</b>	<b>1</b>	<b>14,123</b>	<b>-</b>					
<b>負債合計</b>	<b>687,599</b>	<b>24</b>	<b>1,043,067</b>	<b>33</b>					
<b>股東權益</b>									
股 本(附註三(九))	751,518	26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50,000千股； 一〇〇年及九九年皆發行 75,152千股									
<b>資本公積(附註三(十))</b>	<b>212,476</b>	<b>7</b>	<b>212,476</b>	<b>7</b>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389,735	13	389,735	12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059	-	4,059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3	-	53	-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b>保留盈餘(附註三(十二))</b>	<b>230,494</b>	<b>8</b>	<b>212,042</b>	<b>7</b>					
法定盈餘公積	16,664	1	16,664	1					
特別盈餘公積	216,722	7	293,329	9					
未分配盈餘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b>489,462</b>	<b>17</b>	<b>290,983</b>	<b>9</b>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4,893)	(3)	(64,027)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b>屬於母公司部份</b>	<b>2,226,290</b>	<b>76</b>	<b>2,106,832</b>	<b>67</b>					
少數股權	4,299	-	8,876	-					
<b>股東權益合計</b>	<b>2,230,589</b>	<b>76</b>	<b>2,115,708</b>	<b>67</b>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六)</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2,918,188</b>	<b>100</b>	<b>3,158,775</b>	<b>1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b>營業收入</b>								
4110 銷貨收入	\$ 2,879,027	101	4,417,150	99				
4170 減：銷貨退回	(17,029)	(1)	(5,760)	-				
4190 銷貨折讓	(70,693)	(2)	(4,603)	-				
	2,791,305	98	4,406,787	99				
4610 勞務收入(附註四)	67,327	2	45,272	1				
	2,858,632	100	4,452,059	100				
<b>營業收入淨額</b>								
<b>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四)及四)</b>								
5110 銷貨成本	(2,597,489)	(91)	(4,079,719)	(92)				
	261,143	9	372,340	8				
<b>營業毛利</b>								
<b>營業費用</b>								
6100 推銷費用	(161,753)	(6)	(141,863)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0,626)	(2)	(83,77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411)	(1)	(29,004)	(1)				
	(256,790)	(9)	(254,646)	(6)				
	4,353	-	117,694	2				
<b>營業淨利</b>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2,555	-	5,731	-				
7122 股利收入	26,142	1	20,775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	17,037	1	17,177	1				
	45,734	2	43,683	2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三(二))	(1,222)	-	(3,012)	-				
7880 什項支出	(1,284)	-	(1,221)	-				
	(2,506)	-	(4,233)	-				
	47,581	2	157,144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970)	-	(26,739)	(1)				
	<b>\$ 41,611</b>	<b>2</b>	<b>130,405</b>	<b>3</b>				
<b>所得稅費用</b>								
<b>合併總損益</b>								
<b>歸屬予：</b>								
<b>母公司股東</b>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 44,438	2	136,805	3				
	(2,827)	-	(6,400)	-				
	<b>\$ 41,611</b>	<b>2</b>	<b>130,405</b>	<b>3</b>				
	<b>稅 前</b>		<b>稅 後</b>					
<b>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十三))</b>								
<b>歸屬予母公司股東：</b>								
<b>基本每股盈餘(元)</b>								
	<b>\$ 0.67</b>	<b>0.59</b>	<b>2.04</b>	<b>1.82</b>				
<b>稀釋每股盈餘(元)</b>								
	<b>\$ 0.66</b>	<b>0.58</b>	<b>2.00</b>	<b>1.79</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b>100年前三季</b>	<b>99年前三季</b>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合併總損益</b>	\$ 41, 611	130, 405
<b>調整項目：</b>		
折舊	4, 828	5, 735
攤提費用	36, 248	12, 14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 166	5, 97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64	156
處分投資利益	-	(82)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3	51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 222	3, 012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7, 927)	(646)
應收帳款	170, 245	84, 2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505)	(1, 763)
存貨	(149, 070)	(160, 783)
其他流動資產	(18, 990)	(5, 685)
其他金融資產	(73, 926)	3, 6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565)	30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1, 868	(438)
應付帳款	(368, 123)	(244, 74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 775)	117, 980
其他應付款項	-	199
應付所得稅	(6, 535)	11, 158
應付費用	22, 347	(12, 635)
其他金融負債	(212)	388
其他流動負債	(900)	(7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 403)	1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6	4, 972
其他負債—其他	(945)	(22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b>	<hr/>	<hr/>
	(355, 348)	(47, 047)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300	3,182
購置固定資產	(4,422)	(1,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8,498)	-
存出保證金(增)減	118	(2,996)
遞延資產增加	(521)	(5,195)
受限制資產(增)減	(91)	(167)
購置無形資產	-	(312,600)
其他投資活動增加	(200)	(16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3,314)</b>	<b>(319,489)</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	(14,800)
發放現金股利	(150,304)	(149,3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89
存入保證金減少	(866)	(97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少數股權增加	-	-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51,170)</b>	<b>(165,058)</b>
<b>匯率影響數</b>	<b>36,033</b>	<b>(24,589)</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b>	<b>(493,799)</b>	<b>(556,183)</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880,452</b>	<b>1,551,028</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386,653</b>	<b>\$ 994,845</b>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454	\$ -
支付所得稅	\$ 22,181	\$ 12,843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 (19,6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81,387)	\$ 210,142
<b>支付現金及以應付項交換無形資產：</b>		
無形資產	\$ -	312,600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項	-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	(312,600)
	<b>\$ -</b>	<b>-</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相關內容如下：**

<b>投資公司</b>	<b>子公司名稱</b>	<b>業務性質</b>	<b>所持股權</b>		<b>說明</b>
			<b>100.09.30</b>	<b>99.09.30</b>	
本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EIHIC)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EIHIC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分別為美金9,928千元及美金14,428千元。
"	Melodytek Limited (MTL)	電子產品及零件買賣	66.67%	66.67%	MTL係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份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2,250千元。
EIHIC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SPT-BVI)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PT-BVI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分別為美金5,010千元及3,010千元。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SPT-HK)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00%	100.00%	SPT-HK係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設立於香港，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10,003千元。
"	香港弘微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弘微)	"	100.00%	100.00%	香港弘微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設立於香港，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分別為美金0千元及4,50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董事會決議清算，並匯回股款美金4,500千元，截至報告提出日尚未清算完結。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0.09.30	99.09.30	說明
E1HC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 Ltd. (PCT-SG)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00%	100.00%	PCT-SG係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設立於新加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1,000千元。
SPT-BVI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祖微)	"	100.00%	100.00%	上海祖微係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分別為美金5,260千元及3,260千元。

2.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合併公司間所有重大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員工人數約為192人。

### (二) 應收款之減損

應收款僅於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已發生影響該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時，始發生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個別應收款（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若無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

對於整體應收款之減損評估，本公司就違約可能性之歷史趨勢、復原時間及遭受損失之金額等因素，由管理階層參酌現時經濟及信用情況作必要之調整，加以綜合評估。減損損失應認列為當期損益，已認列之減損損失若嗣後不存在或減少（例如債務人償還），則迴轉該損失。

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備抵呆帳係依期末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之。

### (三) 部門別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重大之影響；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 9. 30</u>	<u>99. 9. 30</u>
現金及週轉金	\$ 126	11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1, 401	136, 900
定期存款	235, 126	857, 831
合計	<u>\$ 386, 653</u>	<u>994, 845</u>

### (二)金融資產

	<u>100. 9. 30</u>	<u>99. 9. 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債券	<u>\$ -</u>	<u>5, 562</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 -</u>	<u>20, 00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櫃股票－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u>\$ 632, 234</u>	<u>363, 146</u>
(原始成本100年及99年分別為110, 661千元 及72, 163千元)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452	4, 674
(原始成本為50, 680千元)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536	549
(原始成本美金100千元)		
	<u>\$ 3, 988</u>	<u>5, 223</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本公司所從事之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投資，因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將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與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且該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與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不可自由轉讓，故於取得時係以成本衡量，續後評價係採減損評估。

本公司持有之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投資，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全數轉換，取得系微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528千股，並由發行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八日核准掛牌，得自由轉讓。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489, 462千元及290, 983千元。

合併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將本公司持有之育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普通股4,674千股，以十股交換一股持股方式取得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467千股，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完成股份轉換。因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連年虧損且營運未見轉好，故本公司已認列必要之減損損失。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0. 9. 30</u>	<u>99. 9. 30</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7,675	15,210
減：備抵呆帳	(26)	(12)
小計	27,649	15,1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394	11,95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514,376	782,260
減：備抵呆帳	(817)	(1,510)
小計	513,559	780,750
淨額	<u>\$ 556,602</u>	<u>807,899</u>

## (四) 存 貨

	<u>100. 9. 30</u>	<u>99. 9. 30</u>
原料	\$ 117	294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17	294
在製品	235,183	173,262
減：備抵損失	(2,798)	-
小計	232,385	173,262
製成品	75,944	8,746
減：備抵損失	(2,801)	-
小計	73,143	8,746
商品存貨	542,604	340,203
減：備抵損失	(12,410)	(7,941)
小計	529,194	332,262
淨額	<u>\$ 834,839</u>	<u>514,564</u>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0年前三季</u>	<u>99年前三季</u>
銷貨成本	\$ 2,611,304	4,073,74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166	5,973
存貨報廢損失	-	-
	1,649	
存貨盤損		2
合計	<u>\$ 2,597,489</u>	<u>4,079,719</u>

## (五) 出租資產

	<u>100. 9. 30</u>	<u>99. 9. 30</u>
成本		
土地	\$ 6,981	6,981
房屋及建築	22,301	22,301
小計	29,282	29,282
減：累積折舊	(5,909)	(5,511)
淨額	<u>\$ 23,373</u>	<u>23,771</u>

本公司將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室出租予兆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每月租金79千元，期滿後續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每月租金83千元。

## (六)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u>100年前三季</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專門技術	\$ 322,382	-	-	322,382
減：累計攤銷	(25,786)	(33,820)	-	(59,606)
淨額	<u>\$ 296,596</u>	<u>(33,820)</u>	-	<u>262,776</u>
<u>99年前三季</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專門技術	\$ 9,782	312,600	-	322,382
減：累計攤銷	(1,968)	(11,967)	-	(13,935)
淨額	<u>\$ 7,814</u>	<u>300,633</u>	-	<u>308,447</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八日取得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子公司美商超捷(SST)512Kb到64Mb NOR Flash產品獨家銷售業務(限台灣、中國、香港及東南亞國家和多數電腦及消費電子產品市場)。並獲授權和超捷(SST)在台灣與中國的晶圓代工廠、晶圓探測及封裝測試廠直接進行合作以自行下單生產，且以自有品牌銷售於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授權的市場領域。

依據雙方約定之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10,000千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其合約有效期間為七年。

此項投資協議除了取得SST生產授權外，短期內維持本公司原有約60%之主要營收及營運規模，以爭取時間讓公司朝向更多元化的經銷商長期目標，期望藉此進入IC設計領域，創造自有品牌，以能轉型為IC設計公司。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超捷(SST)以專門技術作價投入股本，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平均攤銷。

### (七)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CB)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明細如下：

	<u>100. 9. 30</u>	<u>99. 9. 30</u>
發行總額	\$ -	200,000
贖回金額	-	(25,300)
轉換普通股數額	-	(174,700)
帳面金額	-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淨額	<u>\$ -</u>	<u>-</u>
已轉換金額	<u>TWD -</u>	<u>TWD 174,700</u>

2.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募集與發行之情形及主要發行條款彙總如下：

<u>項目</u>	<u>CB</u>
(1)證期局核准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四日(94)金管證(一)第0940111050號函
(2)受託人	華僑商業銀行信託部
(3)發行總額	新台幣200,000千元
(4)票面利率	年息0%
(5)發行期間	94. 05. 26~99. 05. 25
(6)發行地區	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7)轉換期間	94. 06. 27~99. 05. 15 (發行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
(8)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為新台幣44.2元，惟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八年度股東會通過減資退還股款，因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轉換價格自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日起調整為新台幣28.9元。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項目	CB
(9)發行公司之贖回辦法	A. 到期贖回 發行期滿一次償還本金。  B. 提前贖回 (A)贖回價格：債券面額之 100%。 (B)贖回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五日。 (C)得贖回情形： a. 本公司普通股連續3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均達當時之轉換價格150%以上。 b. 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10)債券持有人之賣回辦法	(A)賣回權行使日：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延長至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B)賣回價格：債券面額之 100%。
3.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078號函之規定，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前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有關嵌入式之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本公司選擇不予以分離處理。
4.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日全部贖回或轉換為普通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九十三年八月五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92)台財證(一)字第0920123759號、(93)金管證(一)字第0930134269號及(94)金管證一字第094134837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各計3,000,000單位、1,800,000單位及1,900,000單位。依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掛牌日前發行者，其認股價格以不低於申報日前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所示之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於股票上櫃掛牌日後發行者，以發行當日普通股之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上開三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員工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認股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	(元)	單位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38,000	\$ 27.50	475,250	\$ 29.56
本期行使	-	-	(3,000)	29.50
本期沒收	(438,000)	-	(16,000)	-
本期失效	-	-	(18,250)	-
期末流通在外(註)	<u>-</u>	<u>-</u>	<u>438,000</u>	27.5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u>438,000</u>	

註：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係依員工認股權辦法之規定，按普通股股份變動比例調整。

2.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三日全部到期。

3.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度(含)以後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相關評價及擬制性資訊如下：

(1)評價模式：均採用Black-Scholes選擇評價模式。

(2)評價假設：

	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93.03.05	93.08.27	94.08.24
股利率	0%	0%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44.67%	50.81%	57.23%
無風險利率	1.87%	2.20%	1.79%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6年	6年
每股行使價格	63元	54.5元	41.8元
攤銷年限	2~4年	2~4年	2~4年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評價結果：

A.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評價結果

	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b>93. 03. 05</b>	<b>93. 08. 27</b>	<b>94. 08. 24</b>
認股選擇權			
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28.2587	27.3260	22.6755
採公平價值法於民國一〇〇年			
前三季應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B. 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評價結果

	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b>93. 03. 05</b>	<b>93. 08. 27</b>	<b>94. 08. 24</b>
認股選擇權			
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28.2587	27.3260	22.6755
採公平價值法於民國九十九年			
前三季應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4)擬制性資料：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皆採用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0元。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b>100年前三季</b>	<b>99年前三季</b>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44,438	\$ 136,805
	擬制淨利	44,438	136,80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59	1.82
	擬制每股盈餘(元)	0.59	1.82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58	1.79
	擬制每股盈餘(元)	0.58	1.79

(九)普通股股本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千股(其中4,000千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發行流通在外股數普通股皆為75,152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證期局並規定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及一定比例為限，且每次轉增資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一) 保留盈餘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淨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此項公積僅得用於彌補虧損或在公積已達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於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撥充資本。

#### 2. 未分配盈餘及特別盈餘公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六；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另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董事會擬定之盈餘分派案，應視本公司當時

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擬發放股利之百分之十。

(2)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本公司預計發放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0%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3%，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999千元及12,12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1,200千元及3,638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如下：

	<b>99年度</b>	<b>98年度</b>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2.00	2.00
股票(依面額計價)	-	-
	<b>\$ 2.00</b>	<b>2.00</b>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依原證期會之規定，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 9. 30</u>	<u>99. 9. 30</u>
A.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8,797</u>	<u>33,057</u>
	<u>99年度(實際)</u>	<u>98年度(實際)</u>
B.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17%</u>	<u>17.72%</u>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0. 9. 30</u>	<u>99. 9. 30</u>
A.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B.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a.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156,524	156,524
b.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u>60,198</u>	<u>136,805</u>
合計	<u>\$ 216,722</u>	<u>\$ 293,329</u>

(十二)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計算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明細如下：

	<u>100年前三季</u>	<u>99年前三季</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合併公司淨利	<u>\$ 50,255</u>	<u>44,438</u>	<u>\$ 152,882</u>	<u>136,80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5,152	75,152	74,966	74,966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	-	-	459	4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紅利	1,053	1,053	895	89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76,205</u>	<u>76,205</u>	<u>76,320</u>	<u>76,32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67</u>	<u>0.59</u>	<u>\$ 2.04</u>	<u>1.8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66</u>	<u>0.58</u>	<u>\$ 2.00</u>	<u>1.79</u>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三)金融商品

###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100. 9. 30</u>		<u>99. 9. 30</u>	
<u>金融資產</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 1,031,901	1,031,901	1,813,874	1,813,874
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5,562	25,5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32,234	632,234	363,146	363,1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88	-	5,223	-
金融資產合計	<b>\$ 1,668,123</b>	<b>1,664,135</b>	<b>2,207,805</b>	<b>2,202,582</b>
<hr/>				
<b>金融負債</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	\$ 672,128	672,128	1,023,591	1,023,591
融負債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	-	-
金融負債合計	<b>\$ 672,128</b>	<b>672,128</b>	<b>1,023,591</b>	<b>1,023,591</b>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屬開放型基金者，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為公平價值；屬可轉換公司債投資之選擇權者，其公平價值係自樹狀模組(Trinomial Tree Model)評價而得；屬上市、櫃債券者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私募轉換公司債者，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且該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與轉換選擇權係不可自由轉讓，故以成本衡量。私募普通股者，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開市場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 (4)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0元及20,000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37,794千元及860,355千元，且並無重大之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基金及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有價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其所持有之有價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基金及權益證券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市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合併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及可轉換公司債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預期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4.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到服務客戶為導向之電子零組件通路產業之特性所影響。合併公司所面臨的財務風險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信用風險及財產減損之風險。

為達到最佳之風險部位，合併公司擬針對不同風險採取下列不同策略：

#### (1) 營運資金變動的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備有適當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並掌握現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以使資金配置維持適當的流動性。

#### (2) 匯率變動的風險：

合併公司將定期計算交易貨幣的流入及流出時間及淨部位，並考量針對淨部位以遠期外匯進行避險。

#### (3)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可掌握經濟環境的變化，並觀測利率的趨勢，以提高資金管理效益或降低融資成本。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4)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客戶信用均嚴謹審核、評估及建立控制機制，並定期追蹤客戶之動態發展及其所處之產業變化。對資訊難以取得或不透明之客戶的應收帳款進行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 (5)財產減損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存貨、機器設備及辦公大樓等重要資產實施保全及承作保險。商品或財產運送過程亦進行保險。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四、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系微)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Greenliant Systems Ltd. (GSL)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Greenliant Operations, Ltd. (GOL)	Greenliant Systems Ltd. 之子公司
SST International Ltd. (SST' I)(註1)	實質關係人(至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止)
SST Communications Ltd. (SCC)(註2)	"
SST China Ltd. (SST China)(註2)	"

註1：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董事。

註2：係SST' I之關係企業，因SST' I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董事，故亦非屬本公司之關係人。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勞務收入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系微	\$ 45,717	2%	33,433	1%
SST' I	-	%	804	%
合計	<b>\$ 45,717</b>	<b>2%</b>	<b>34,237</b>	<b>1%</b>

上開勞務收入係按約定提供勞務之金額或以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計算。其收款條件為月結30~120天。

#### 2. 進貨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SST' I	\$ -	- %	1,325,922	31%
SCC	-	%	149,511	4%
GOL	834,021	19%	-	%
合計	<b>\$ 834,021</b>	<b>19%</b>	<b>\$ 1,475,433</b>	<b>35%</b>

上開進貨條件無相關產品之其他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其付款條件為貨到35~60天。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應收(付)款項

	100. 9. 30		99. 9. 30	
	金額	佔本科目%	金額	佔本科目%
<b>應收帳款</b>				
系微	\$ 15,394	3%	11,951	2%
<b>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註1)</b>				
GOL	\$ -	- %	120	4%
系微	53	- %	53	2%
合計	\$ 53	- %	173	6%
<b>應付帳款</b>				
GOL	\$ 240,716	44%	117,980	13%
<b>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金融負債－流動)(註2)</b>				
GSL	\$ -	- %	5	- %
<b>其他負債-其他(註3)</b>				
GSL	\$ 3,513	98%	4,972	100%

註1：係合併公司代墊關係企業之應收款。

註2：係合併公司代關係企業收取之款項。

註3：係本公司預收關係企業使用營運系統之費用分攤款項。

4. 管理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金額	佔本科目%	金額	佔本科目%
GSL	\$ 1,515	9%	308	2%
GOL	945	5%	-	- %
SST China	-	- %	287	2%
系微	450	3%	450	3%
合計	\$ 2,910	17%	1,045	6%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五、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或用途受限制：

<u>資產名稱</u>	<u>100. 9. 30</u>	<u>99. 9. 30</u>	<u>備註</u>
土地	\$ 6,597	\$ 6,59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60,856	62,335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2,668	2,524	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合計	<u>\$ 70,121</u>	<u>\$ 71,456</u>	

##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進貨、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本票)金額皆為330,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八日取得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子公司美商超捷(SST)512Kb到64Mb NOR Flash產品獨家銷售業務(限台灣、中國、香港及東南亞國家和多數電腦及消費電子產品市場)。並獲授權和超捷(SST)在台灣與中國的晶圓代工廠、晶圓探測及封裝測試廠直接進行合作以自行下單生產，且以自有品牌銷售於上述授權的市場領域。

依據雙方約定之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10,000千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嗣後經授權生產之產品銷售予客戶時，另須按銷售金額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九、其他：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u>100. 9. 30</u>			<u>99. 9. 30</u>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b><u>金融資產</u></b>						
<b><u>貨幣性項目</u></b>						
美金	\$ 29,692	30.48	905,013	\$ 43,862	31.26	1,371,120
港幣	2,844	3.913	11,129	5,892	4.028	23,732
人民幣	5,351	4.795	25,657	4,075	4.716	19,216
新加坡幣	54	23.51	1,276	58	23.76	1,388
<b><u>金融負債</u></b>						
<b><u>貨幣性項目</u></b>						
美金	\$ 12,442	30.48	379,220	\$ 26,073	31.26	815,035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港幣	1,077	3,913	4,214	4,070	4,028	16,394
人民幣	1,782	4,795	8,456	1,370	4,716	6,459
新加坡幣	60	23.51	1,408	99	23.76	2,375

## 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銷	交易條件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進貨	1,415,417	議定條件	49.51%
0	"	"	1	應付帳款	588,330	"	20.58%
0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0,688	"	5.97%

### 2. 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銷	交易條件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進貨	1,620,305	議定條件	36.39%
0	"	"	1	應付帳款	438,129	"	13.87%
0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1	其他應付款	312,600	"	9.90%
1	香港弘微科技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3	進貨	690,622	"	15.51%
1	"	"	3	應付帳款	126,028	"	3.99%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 (一) 部門資訊

<b>100年前三季</b>	<b>自有品牌</b>	<b>代理產品</b>	<b>通路</b>	<b>其他部門</b>	<b>調整及沖銷</b>	<b>合併</b>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	2,177,513	681,087	32	-	2,858,632
部門間收入	158,519	14,616	1,595,800	-	(1,768,935)	-
收入合計	<b>\$ 158,519</b>	<b>2,192,129</b>	<b>2,276,887</b>	<b>32</b>	<b>(1,768,935)</b>	<b>2,858,632</b>
部門損益	<b>\$ (29,890)</b>	<b>109,589</b>	<b>25,600</b>	<b>(6,438)</b>	<b>(51,280)</b>	<b>47,581</b>
部門總資產	<b>\$ 571,457</b>	<b>1,890,044</b>	<b>283,868</b>	<b>172,819</b>	-	<b>2,918,188</b>
<b>99年前三季</b>	<b>自有品牌</b>	<b>代理產品</b>	<b>通路</b>	<b>其他部門</b>	<b>調整及沖銷</b>	<b>合併</b>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	3,478,323	973,491	245	-	4,452,059
部門間收入	161	15,878	2,377,835	-	(2,393,874)	-
收入合計	<b>\$ 161</b>	<b>3,494,201</b>	<b>3,351,326</b>	<b>245</b>	<b>(2,393,874)</b>	<b>4,452,059</b>
部門損益	<b>\$ (12,038)</b>	<b>186,545</b>	<b>47,829</b>	<b>(8,244)</b>	<b>(57,027)</b>	<b>157,065</b>
部門總資產	<b>\$ 500,837</b>	<b>2,039,627</b>	<b>544,004</b>	<b>74,307</b>	-	<b>3,158,775</b>

合併公司以產品類型、生產製造流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因素辨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自有品牌、代理產品、通路及其他部門，均係銷售電腦及電子產品及零件之燒綠、加工、測試及買賣。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為獨立之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每一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資源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設有經理人，直接對管理決策者負責並定期與其聯繫，討論部門之營運活動、財務結果、預測或計畫。

合併公司為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調節與企業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損益金額相符。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